附件1

偃师区2023年选调事业单位

工作人员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徐 德（区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）

副组长：王宇杰（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区委组织部副部长）

郑 峰（副区长）

成 员：张旭伟（区委办副主任）

李世伟（区政府办主任）

杨延武（区纪委副书记、监委副主任、区委巡察办主任）

王东杰（区财政局局长）

王建华（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）

姬治理（区委编办主任）

姬军鹏（区委宣传部副部长）

任丽娟（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长）

宋国平（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局长）

彭世锋（区委巡察办常务副主任）

温晓锋（区效能促进服务中心主任）

张 弘（区民营济发展促进中心主任）

魏向阳（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）

选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人社局，王建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魏向阳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。